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4-014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3月21日，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41,984,741股的比例为0.00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60元/股，最低价为26.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5,61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述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3.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报告书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3月2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41,984,741股的比例为0.00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60元/股，最低价为26.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5,61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